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
中部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838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0008386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辦理財團法人谷崧社會
慈善基金會急難救助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110年9月6日台閱文字第
110000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需急難救助個案，請協助申請；相關未盡事宜，請逕
洽該會諮詢（電子信箱：plps90417@twnread.org.tw；電
話：049-2566102分機18；傳真：049-2566925）。
- 三、檢附該基金會原函影本及急難救助申請書範例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
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電
交 2021/09/13 文
14:45:59 章

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



1100009383